

桃園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450桃園市平鎮區文化街189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鍾翠霖
電話：03-4921750#2615
電子信箱：tea-0279@g.whe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文小輔字第11000066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0年度特教專業知能研習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學生家長、特殊學生助理人員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年3月19日桃教特字第11000173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0年10月6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- 三、研習主題：嚴重情緒障礙學齡兒童的情緒行為問題輔導
- 四、研習講師：兒童精神科-陳質采醫師
- 五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各級學校之普通班教師、特教教師及家長、特教助理員等，計200人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0年10月5日(星期二)下午4時前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>) / 研習報名 / 開啟查詢 / 關鍵字 / 登錄單位 / 文化國小報名
- 七、研習方式：線上研習(Google Meet)，視訊通話連結：
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amb-mjcx-rvx>，研習代碼 amb-

輔導室 110/09/27 14:34



1100006385

無附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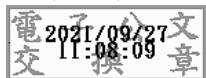
mjcx-rvx (13:00起開放入場，請準時登入，以利核發時數)

八、全程參與者將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九、倘對本案有疑問，請逕洽特教組長(聯絡電話：03-4921750分機2615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

副本：



校長 鄭惠欽

裝

訂

線

